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1-027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者接待日活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提高企业治理水平,增进公司与广大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举办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管理层就公司经营情况、发展战略等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充分交流,同时解答了投资者较为关注的问题。具体情况如下:

一、活动基本情况

1、活动时间:2021年4月28日15:00-17:00。

2、活动地点:上海虹桥商务区凯悦嘉轩酒店,二楼会议厅:3&5

3、出席人员:

⑴公司出席人员:副董事长任秉钧先生、总经理赵春建先生、副总经理罗飞跃先生、副总经理张志宏先生、副总经理吕志东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女士、财务总监吕孙战先生等。

⑵来访投资者:本次活动共有60位投资者参加。

4、活动日程:

时间	活动内容
15:00-15:10	总经理赵春建先生致欢迎辞
15:10-16:00	董事会秘书柯泽慧女士作公司介绍及推介
16:00-17:00	公司管理层与来访投资者互动交流

二、交流会主要问题

1、随着去年8月集采中标以来,公司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产品销量快速上升,请问公司在该产品上的现有峰值产能及目前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何?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2000吨医药级氨基葡萄糖盐酸盐项目预计何时达产?

答:公司现有峰值产能达到设计产能的70%,目前产能利用率约35%;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2000吨医药级氨基葡萄糖盐酸盐项目正常实施周期约需两年。谢谢!

2、近两年公司积极寻找外部投资机会,通过收购的浙江康乐公司获得了丰厚的投资收益,请问除投资回报外在业务协同上有何进展?

答:截至2020年6月,公司共收购康乐药业28.77%的股权,两家公司高层也在沟通今后的发展,目前公司已委派厉市生(公司现任董事,原常务副总经理)同志担任康乐药业董事,已经康乐药业董事会审议通过,现等康乐药业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今后业务协同上的进展可关注康乐药业或公司公告,谢谢!

3、扣除投资收益及集采中标带来的业绩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有所下滑的主要原因是什么?未来是否将有所改善?

答:在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仍增长11.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25.69%,若扣除投资收益及集采中标带来的业绩增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并没有下滑,而是整体增长约4%,净利润下滑主要是包括新制剂大楼在内的健康产业园厂房转固及设备安装后新增的近2300万折旧。因新制剂大楼相关车间设备安装要有一定的调试磨合期,并需在GMP符合性检查后才能批量生产,故该大楼投资效益未能马上体现,现GMP符合性检查已通过,可批量生产,相应折旧得以分摊入成本,效益将提升。谢谢!

4、本月公司刚刚取得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请问公司在医疗器械领域的业务布局情况如何?公司对医疗器械业务的发展规划是怎么样的?

答:公司目前对医疗器械业务第一个"十字模块化引流管"产品已经基本定型,注册申报前的各项研究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中。公司对器械业务的发展规划是逐步推进的。谢谢!

5、公司硫唑嘌呤等原料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展如何?技改是否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

答:新的硫唑嘌呤等原料药车间技改项目已完成土建工程,现处于设备设施的选购阶段;原有生产硫唑嘌呤等原料药车间正常运行,该项技改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谢谢!

6、公司销售费用营收占比超35%,请问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来源有哪些?未来是否将继续加大销售费用的投入?

答:公司销售费用营收占比超35%,占营业收入比重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费用比重变动趋势总体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变动趋势一致。

销售费用主要是制剂产品市场推广费用,具体包括产品推广服务费、市场渠道开发、学术推广费、销售业务费和宣传费等,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费用会继续加大,但费用占营收比重会逐步降低。谢谢!

7、公司持续保持高研发投入,请问公司未来的研发布局方向有哪些?

答:公司加强海洋资源开发、推进海洋生物技术研发及产业化的布局,加快发展海洋类药品。在研的各类抗肿瘤、循环系统、保肝护肝等新药和仿制药,经过专业、全面的市场调研并且临床使用疗效明确。

目前还需要着力抓好重点品种的一致性评价进度;同时加强与科研机构合作开发冻干粉针新品、中药特色品种等,进一步充实产品储备,提升长期竞争力。谢谢!

8、公开信息显示公司高纯度鱼油EPA生产线目前正在调试当中,请问预计该条生产线何时达到规划产能水平?预计年内是否将产生业绩?

答:目前正在调试的是EPA软胶囊生产线,5月份进入放大验证批试生产阶段。高纯度EPA软胶囊获批后就可以达到规划产能水平。预期明年上半年向CDE申报注册,鱼油原料药预计明年具备生产条件,无论是原料药还是制剂从产品申报、审批到上市都需要一定的时间,需要根据政府的相关审批进度而定,一般原料药审批可能需要1年,制剂审批可能需要2-3年,所以预计今年不会产生业绩。谢谢!

9、十四五规划,公司订立的发展目标具体如何?比如公司营业收入达到多少?净利达到多少?

答:十四五规划,公司总体将围绕"海洋医药、生物医药、中医药"三大发展方向和"百亿市值,百年企业"双百目标,加快兼并重组步伐,抢占战略制高点,赋能企业新价值,实现公司集团化和高质量发展。主要经营指标总体将继续保持十三五规划的平均增速实现稳健增长。谢谢!

10、公司重要品种托拉塞米2020年及2021第一季度没有实现增长,具体原因是什么?公司计划如何推动这个品类的增长?

答:具体原因:(1)医保受限影响。本属于普遍能够使用的一个利尿剂,在很多医院成了二线用药,是导致纯销下滑的主要原因;(2)疫情及后疫情影响,住院率不高,特别是三乙和一二级医院内科病房整体入住率不高;(3)学术推广力度不足;(4)受呋塞米及其他竞品冲击。

公司计划推动:(1)加快一致性评价,争取第一批通过,有利于市场准入和开发空白市场;(2)积极应对和参加集采;(3)加大学术推广力度。谢谢!

11、除了盐酸氨基葡萄糖因为集采实现比较确定的增长外,今年及明年还有哪个品类会实现比较确定的增长?

答:盐酸氨基葡萄糖胶囊除因为集采实现比较确定的增长外,OTC端也将实现比较确定的增长;另外,今年及明年还有新品种上市会带来增量。谢谢!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中电兴发 编号:2021-02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定于2021年6月8日在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就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0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6月8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8日

(七)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28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1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5	《关于 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6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9	《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2021年4月30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别说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规定,对影响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5.00	《关于2021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的议案》	√
6.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9.00	《关于确认公司 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现场登记时间:2021年6月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118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5、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6、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6月7日下午16:30点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53)5772627

联系传真:(0553)5772865

联 系 人:甘洪亮

通讯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118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241008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人/本单位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了解公司有关审议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illegible]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illegible]	√			
2.00	[illegible]	√			
3.00	[illegible]	√			
4.00	[illegible]	√			
5.00	[illegible]	√			
6.00	[illegible]	√			
7.00	[illegible]	√			
8.00	[illegible]	√			
9.00	[illegible]	√			
10.00	[illegible]	√			

说明: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 束之时止。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98

2、投票简称:鑫龙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1年6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3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74,906,3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221%。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5月6日。

一、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及股本变动情况

1、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公司于2020年8月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626号),并于2020年9月22日向12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4,906,367股,发行价格8.01元/股,2020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上述股份于2020年1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443,856,103股增加至518,762,470股。

2、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变动情况

2020年12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1月2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66名激励对象授予7,929,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2月23日上市,公司股本由518,762,470股增加至526,691,470股。

二、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的情况

1、认购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者均承诺:自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本人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关系。本人与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承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结束后,获得配售后股份在锁定期内委托人或合伙人不转让其持有的该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所做的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5月6日(星期四)。

2、本次限售股份解禁数量74,906,3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2221%。

3、本次申请的解除股份限售的认购对象数量为12名,证券账户总数为29名。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股东全称	所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量(股)	解除限售股占总股本比例
1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96,878	2,496,878	0.4741%
2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3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天辰(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天辰景丞价值精选3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496,878	2,496,878	0.4741%
3	张多贵	张多贵	2,496,878	2,496,878	0.4741%
4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基金千帆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广发基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基金千帆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496,878	2,496,878	0.4741%
5	安信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兴业银行-安信证券定发宝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8,439	1,248,439	0.2370%
		安信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安信资管定发宝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21,223	3,021,223	0.5736%
		安信证券资管-兴业银行-安信资管定发宝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59,301	2,559,301	0.4859%
		安信证券-杨坚勇-安信证券定臻宝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823,970	823,970	0.1564%
		安信证券资管-杨小玲-安信资管定臻宝3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17,978	617,978	0.1173%
		安信证券资管-吕绍文-安信资管定臻宝5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593,009	593,009	0.1126%
		安信资管-区结萍-安信资管定臻宝6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24,844	124,844	0.0237%
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90,636	7,490,636	1.4222%
7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上海铂绅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铂绅二十一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2,746,566	2,746,566	0.5215%
8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百合7号私募基金	上海通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通怡百合7号私募基金	2,496,878	2,496,878	0.4741%
9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96,754	2,596,754	0.4930%
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5,318	3,745,318	0.71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5,318	3,745,318	0.71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6,879	2,496,879	0.47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研究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96,879	2,496,879	0.47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496,879	2,496,879	0.474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浩益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4,220	624,220	0.11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宏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4,220	624,220	0.118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99,375	499,375	0.094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532	374,532	0.07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融丰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74,532	374,532	0.0711%
11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47,736	5,447,736	1.034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895,471	10,895,471	2.068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31,824	3,631,824	0.6896%
12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泉致远3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宁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泉致远3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46,074	3,146,074	0.5973%

四、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变化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41,195,503.00	45.79%	166,289,136.00	31.57%
高管锁定股	154,122,848.00	29.26%	154,122,848.00	29.26%
首发后限售股	79,143,655.00	15.03%	4,237,288.00	0.80%
股权激励限售股	7,929,000.00	1.51%	7,929,000.00	1.51%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5,495,967.00	54.21%	360,402,334.00	68.43%
三、总股本	526,691,470.00	100.00%	526,691,470.00	100.00%

注: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出具结果为准。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解禁申请符合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通达股份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21-079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长沙市湘坤房地产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156.10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58.3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728.59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62.15亿元。上述三类担保实际发生金额为946.84亿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除上述三类担保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长沙市湘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市湘坤房地产")接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星沙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长沙星沙支行")提供的7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36个月,作为担保条件:长沙市湘坤房地产以其名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对长沙市湘坤房地产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具体担保条件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0年4月22日和2020年5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四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0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1,500.0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1,020.85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在任何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的担保,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告2020-085。

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批准的额度范围之内。长沙市湘坤房地产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为70.31%,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批额度	本次使用前已使用额度	本次使用前剩余额度
公司、控股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0%	1020.85	728.59	292.26
		<70%	120.85	62.15	58.70
合计			1141.70	790.74	350.96

注:实际担保余额以融资放款时点为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长沙市湘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成立日期:1999年3月18日;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四)法定代表人:陈良良;

(五)注册地点:长沙高新开发区正兴路118号荷塘月色庄园牛津区1栋313号;

(六)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七)股东情况: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臻达阳光城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八)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86,025.75	575,738.04
负债总额	213,379.83	404,803.11
长期借款	33,270.00	29,3050.00
流动负债	179,914.83	375,088.08
净资产	172,645.92	170,934.93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营业收入	99,970.77	1,186.16
净利润	11,355.75	-1,495.96

(九)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十)项目用地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公司	成交(亿元)	土地证号或宗地号	土地位置	出让面积(平方米)	容积率	绿地率	土地用途
1	长沙市湘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29	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312247号	高新区雷锋镇	240,882.91	2.5	35%	住宅、商业用地
2			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312253号		96,115.19	2.5	35%	住宅、商业用地
3			湘(2019)长沙市不动产权第0249312号		1,242.39	2.5	35%	住宅用地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持有100%权益的子公司长沙市湘坤房地产接受建设银行长沙星沙支行提供的7亿元融资,期限不超过36个月,作为担保条件:长沙市湘坤房地产以其名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公司对长沙市湘坤房地产该笔融资提供100%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董事局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2020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0年担保计划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本次担保在公司2020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长沙市湘坤房地产项目进展顺利,偿债能力良好,同时长沙市湘坤房地产以其名下在建工程提供抵押。

综上,本次公司对长沙市湘坤房地产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156.10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58.3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728.59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272.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62.1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23.24%。上述三类担保合计实际发生担保金额为946.84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净资产354.03%。除上述三类担保,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八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82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1年5月7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时举行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科伦药业投资者关系"参与互动交流。为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提前向投资者征集问题,提问通道自发出公告之日起开放。

参与方式一:在微信中搜索"科伦药业投资者关系"小程序;

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以下二维码:

@

投资者根据提示授权登入"科伦药业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

董事长 刘革新先生

独立董事 李越冬女士

科伦研究院副院长 陈得光先生

副总经理 戈韬先生

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赖德贵先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冯昊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83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中长链脂肪乳/氨基酸(16)/葡萄糖(16%)注射液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中长链脂肪乳/氨基酸(16)/葡萄糖(16%)注射液"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中长链脂肪乳/氨基酸(16)/葡萄糖(16%)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规格:

(1)1250ml[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250ml;复方氨基酸(16)注射液500ml;复方葡萄糖(16%)注射液500ml]

(2)1875ml[中长链脂肪乳注射液375ml;复方氨基酸(16)注射液750ml;复方葡萄糖(16%)注射液750ml]

申请内容:一致性评价申请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上市许可持有人: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2020年第62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近日公司的中长链脂肪乳/氨基酸(16)/葡萄糖(16%)注射液("全合一"肠外营养三腔袋)国内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并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主要用于功能不全或不能经口/肠道摄取营养的轻至中度分解代谢患者的营养补充。

肠外营养在危重、严重创伤等患者的救治中具有重要作用,可快速提供机体所需营养物质、促进患者康复、改善疾病预后。目前公司已获批上市11个肠外营养新产品,覆盖单袋、双室袋、三腔袋包装形式,差异化的产品配方可满足不同类型(肝功能受损、围手术期、危重症等)和不同能量需求患者的营养治疗。

临床合理的肠外营养需要脂肪乳、氨基酸、葡萄糖等同时输入,但这些营养物质必须各自单独包装才能实现稳定的存在。三腔袋将脂肪乳、氨基酸和葡萄糖分别位于三个独立的腔室,保证混合前各腔室药液的稳定性。临床使用时即开、即混、即用,可在数秒内完成配制,临床应用便捷,且可有效避免配制过程中的污染风险。三腔袋为科伦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优势技术平台,内包材采用国际主流绿色环保的聚丙烯材料,经周边热压实焊接和隔离条弱焊接制成,混合前3个腔室独立,且抗冲抗压力强,保证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各独立腔室药液的稳定性。加药口与输液口采用完全分离的双软管设计,可在输液过程中根据患者情况灵活增添药液。目前公司该平台已有4个产品上市,多个品种在研。

中长链脂肪乳/氨基酸(16)/葡萄糖(16%)注射液配方中所含的中长链脂肪乳,为国内外指南推荐应用最广泛的脂肪乳,因供能不依赖肝脏肉毒碱,肝脏耐受性好,特别适用于肝功能受损患者。本品糖脂配比和热氮比合理,给药途径灵活(外周和中心静脉给药),可满足不同疾病状态的患者需求。随着本品国内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及后续系列品种的续贯获批,公司将成为品类齐全、国内领先的肠外营养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

科伦药业已获批上市的肠外营养新产品情况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三、风险提示

该产品未来生产及销售可能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22 证券简称:科伦药业 公告编号:2021-084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注射用头孢他啶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伦药业")子公司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于近日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注射用头孢他啶"的《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注射用头孢他啶

剂型:注射剂

规格:1.0g(按C22H22N6O7S2计)

申请内容:一致性评价申请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

上市许可持有人:湖南科伦制药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关于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有关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00号)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开展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的公告》(2020年第62号)的规定,经审查,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二、药品的其他相关情况

近日公司的注射用头孢他啶通过一致性评价并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主要用于治疗敏感微生物引起的单一或多重感染,包括全身性重度感染,下呼吸道感染,耳鼻喉感染,尿路感染等。

头孢他啶为强效、广谱的第三代头孢菌素类抗生素,较第一、二代头孢菌素对革兰氏阴性菌活性与β-内酰胺酶稳定性增强;与其他第三代头孢菌素相比,对铜绿假单胞菌作用最强,常作为敏感菌的首选用药之一,目前已在临床广泛应用于神经内科、呼吸科、外科等科室,已被《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2015)》、《中国腹腔感染诊治指南(2019)》、《外科常见腹腔感染多学科诊治专家共识(2021)》、《神经外科中枢神经系统感染诊治中国专家共识(2021)》等国内权威指南推荐。注射用头孢他啶为2020版国家医保乙类品种,及2018年版国家基药目录品种,2019年中国销售额60.1亿元。

注射用头孢他啶为第五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品种,本次公司注射用头孢他啶通过一致性评价,成功获得了参与集采申报的资格,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该品种的市场竞争力。

目前公司已有系列肠外营养、感染、麻醉镇痛、体液平衡类产品获批或通过一致性评价,且剂型和包装形式多样,已在相关疾病领域形成优势产品集群,可为临床提供针对围手术期用药的系统解决方案。

三、风险提示

该产品未来生产及销售可能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公司将及时根据后续进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39 证券简称:四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9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4月2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40,171,9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29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长黄杰先生主持会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独立董事马进先生、成志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黄鑫颖女士出席了会议;其他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044,198	100	0	0	0	0

12、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13、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14、议案名称:关于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0,171,985	100	0	0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24,596,915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8,148,877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426,193	100	0	0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48,368	100	0	0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377,825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2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3	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4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5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6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7	关于2021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8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9	关于2021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1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11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12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13	关于2021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14	关于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241,006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孔非凡、王旭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